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01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艾石生
傳真：03-8462776
電話：03-8462860#237
電子信箱：wlps8358@mail.edu.tw

受文者：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7年1月18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07001653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07人權教育輔導團到校宣導實施計畫。(1070016538_Attach001.docx)

主旨：檢送本縣107年上半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精進教學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到校宣導實施計畫1份（如附件），請貴校轉知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精進教學補助要點及本府國教輔導團輔導工作計畫辦理。
- 二、依據本縣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年度計畫，107年上半年規劃辦理5場次到校宣導、辦理時間及地點詳如實施計畫。
- 三、參加人員：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團員、明廉國小、松浦國小、平和國小、吉安國小、見晴國小及鄰近學校有興趣教師。
- 四、報名方式：請於研習前一週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http://inservice.edu.tw/>)，並請學校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證明。
- 五、請貴校同意核予出席之人權教育議題輔導團員公(差)假及課務排代，代課費及差旅費由教育部補助本縣107年精進教學計畫項下支應。

107/01/18





正本：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
中-小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中部)、慈濟學校財團法
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花蓮縣私立海星高級中學(國中部)、花蓮縣
私立海星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學管科



訂

線